



河南中医药大学科研服务平台医学升级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541

采 购 人：河南中医药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一月

特别提示

1、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hnggzy.net/>)，点击首页【市场主体登录】按钮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系统—市场主体系统。在“市场主体系统”界面点击“免费注册”，进入市场主体注册界面，按网站要求完成信息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 (CA) 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2、投标文件制作

2.1 供应商凭企业 CA 数字证书登陆,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包所含格式 (.hntf) 的招标文件。

(.hntf) 的招标文件务必保存完整,以便制作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下载的 (.hntf) 的招标文件丢失、损坏,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获取招标文件后,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专区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文件下载”,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g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 投标文件的制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手册 V1.0.doc,请仔细学习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手册并自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5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和电子交易平台要求如实填写各项内容,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上传投标文件时“其他内容”上传完整的投标文件。**

2.6 开、评标全过程不再接受除了系统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证明材料

2.7 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 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 企业 CA 密钥。

2.8 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和企业 CA 进行签章制作;**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最后一步生成文件的时候,必须用本单位的企业 CA,不能用法人 CA,防止影响开标过程中投标文件解密。**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各潜在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潜在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潜在供应商进行查询。各潜在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

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采购代理机构无法获知潜在供应商名单，如有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将无法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二十七条“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规定执行，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或者修改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负，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5、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www.hnggzy.ne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供应商自行登录业务系统参与项目开标，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按业务系统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
一、总则	13
二、招标文件	14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5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7
五、开标与评标	18
六、中标和合同	23
七、质疑与投诉	24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5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26
评分细则（适用于本招标项目）	29
第四章 采购需求	31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1
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63
二、投标函	65
三、投标报价表格	66
四、资格审查材料	68
五、技术及商务要求偏离表	77
六、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78
七、技术部分	79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0
九、投标承诺函	81
十、合理化建议及优惠条件	82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83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85
十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86
十四、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文件（如有）	87
十五、其他材料	88
第七章 附件	89
附件 1：质疑函范本	8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中医药大学科研服务平台医学升级建设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中医药大学科研服务平台医学升级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ngzy.net/>）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541
- 2、项目名称：河南中医药大学科研服务平台医学升级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4600000 元
最高限价：46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金额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豫政采 (2)20250 069-1	包一：河南中医药大学医学类共享平台建设新药物开发实验设备采购 A 包	3000000	3000000
2	豫政采 (2)20250 069-2	包二：河南中医药大学医学类共享平台建设分子生物学检测设备采购 B 包	1600000	16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采购需求所包括的产品的购置、运输、安装、调试、培训等相关服务。
 - 5.2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
 - 5.3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4 质量要求：合格，满足国家标准要求或行业标准要求。
- 6、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约定执行。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果投标人为自然人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2. 财务状况报告（经审计的 2022 年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近 2024 年以来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不需要缴纳税收的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近 2024 年以来至少 1 个月的社保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3.6. 信用信息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资格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 月 27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nggzy.net/>）”。

3、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完成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后，于招标文件获取期限内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net/>）”网，凭领取的 CA 数字证书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招标文件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的电子招标文件为准，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2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net/>）”系统指定位置上传。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2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须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hnggzy.net/>），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如有）等活动，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投标。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中医药大学

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156号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371-6568061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15号广汇国贸大厦A1202室

联系人：杨永丽、王领弟

联系电话：0371-6558590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永丽、王领弟

联系电话：0371-6558590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	采购人	名称：河南中医药大学 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 156 号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371-65680618
1.1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 15 号广汇国贸大厦 A1202 室 联系人：杨永丽、王领弟 联系电话：0371-65585906
1.2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河南中医药大学科研服务平台医学升级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541
1.3	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详见招标公告 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5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
1.6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7	质量要求	合格，满足国家标准要求或行业标准要求。
1.8	质保期	本合同货物国产仪器设备整机免费质保期三年，进口仪器设备整机免费质保期一年
1.9	合格的供应商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果投标人为自然人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2. 财务状况报告（经审计的 2022 年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 2024 年以来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不需要缴纳税收的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 2024 年以来至少 1 个月的社

		<p>保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p> <p>3.6. 信用信息</p> <p>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p> <p>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资格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2.0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2.1	分包、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
2.2	现场考察及答疑会	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不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2.3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供应商无须提交投标保证金，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承诺函（内容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承诺函》），不提供者视为无效投标；不能按照投标承诺函履行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4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2.5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在规定地方盖章或签字。电子印章、签章和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6	投标文件的提交	<p>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提交。</p> <p>2、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系统指定位置的投标文件，采购人（电子交易平台）不予受理。</p> <p>注意事项：上传投标文件时“其他内容”上传完整的投标文件。</p>
2.7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2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8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net/）”会员系统指定位置。

2.9	开标时间和地点	<p>时间：2025年2月1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p> <p>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二)-5。</p> <p>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须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时，各供应商需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进行远程投标文件解密工作。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p>
3.0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p>
3.1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评标价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p> <p>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p> <p>3、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4、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7、供应商同时为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p>
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p>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人数：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p>
3.3	付款方式	<p>中标的货物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后，采购方组织有关人员及使用单位联合验收，验收合格后采购方支付合同价的总额。</p>
3.4	履约保证金	<p>双方签订合同前乙方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中标价（成交价）5%作为履约保证金，若乙方未履行合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要求的，则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若乙方履行合同，货物经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甲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凭收款收据）。</p>

		<p>交纳方式：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汇（存）入采购方指定银行帐户：</p> <p>开户名称：河南中医药大学</p> <p>账 号：1702020609200014257</p> <p>开户行：工商银行花园路支行（请注明中标通知书中的合同编号）</p>
3.5	质疑函的接收	<p>1、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p> <p>2、接收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 15 号广汇国贸大厦 A1202 室</p> <p>联系人：蔡先生</p> <p>联系电话：0371-65585906 邮箱：hndczb@163.com</p>
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1	进口产品	本项目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4.2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工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
4.3	政府采购政策	<p>1、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政策：</p> <p>严格执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本次采购产品类别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文件无效；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定。</p> <p>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定。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属于优先采购范围（优先采购指当出现排名并列情况时，优先采购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技术部分得分相同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当比例也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决定优先顺序）。</p> <p>2、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p> <p>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 号）文件要求，供应商本次投标活动中，所投设备如果涉及到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p>

		<p>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采购人将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无线局域网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p> <p>投标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提供政府采购清单对应页并加盖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或盖章。</p> <p>3、信息安全产品政府采购政策：</p> <p>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文件要求，各潜在供应商在本次投标活动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的，则所投涉及到上述货物的产品必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p> <p>4、无论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货物及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p>
4.4	中标服务费	<p>1、收取方式：由中标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或现金方式支付。</p> <p>2、收取标准：以双方签订的招标委托协议规定的收费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p>
4.5	信息发布	<p>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及时发布，不再另行通知，各潜在供应商要随时浏览相关网站，未及时查阅相关信息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p>
4.6	解释	<p>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p>
4.7	其他	<p>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p>

4.8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p>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p>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	------------------	---

一、总则

1. 项目概况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本招标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资金来源

2.1 本招标项目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采购内容、交货期、交付地点和质量要求

3.1 本招标项目采购内容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3.2 本招标项目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本招标项目交付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 本招标项目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 本招标项目质保期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合格的供应商

4.1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信用记录按照下列规定执行：

（1）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分别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应的信用记录（以下简称：“供应商提供的查询结果”），供应商提供的查询结果应为其通过上述网站获取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原始页面的打印件（或截图），并将查询结果附

进投标文件里面。

(2) 查询结果的审查：①在投标截止时间止至资格审查期间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并打印供应商信用记录。②供应商提供的查询结果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查询结果不一致的，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查询结果为准。③供应商提供的查询结果存在不清晰、查询内容不全面等问题的，资格审查人员在资格审查时可在相关网站上即时查询相应信息，即时查询结果作为最终资格审查依据。④因上述网站原因导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法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的，以供应商提供的查询结果为准。⑤查询结果存在供应商应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信息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分包、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一经发现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严肃追究其责任。

6.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的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当自行承担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全部风险及费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风险及费用。

7. 现场考察及答疑会

7.1 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不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7.2 供应商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8. 知识产权

8.1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2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

二、招标文件

9. 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及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附件

10. 招标文件的异议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予以答复。逾期未提出的，将视为供应商认可招标文件，之后再提出的对招标文件的质疑不予接收。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11.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公布给本项目潜在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3 澄清或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若供应商对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仍有疑问，应在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发出后24小时内通知采购人，否则视为已接收，并同意澄清或修改内容。开标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

11.4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语言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3.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14.1 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招标文件提供标准格式的按标准格式填列，未提供标准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14.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且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5. 投标文件格式

15.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完整地编制投标文件，统一编目编码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应当由供应商承担。

15.2 供应商应对同一个合同包内的所有内容进行完整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16. 投标报价

16.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如实填写各项报价。

16.2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原材料的价格、制造费用、运输费用、邮寄费用、装卸、包装、仓储、保险以及检验、验收、调换、售后服务、技术服务、质保期保障服务、各项税费、利润等全部费用。对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也应包括在报价中。

16.3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16.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供应商对每种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备选方案报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16.5 供应商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7. 投标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均用人民币报价。

18. 资格审查材料

供应商应依据招标文件要求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提交相应的资格审查材料，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19. 证明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19.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9.2 上条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彩页、数据或检验报告等。

19.3 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规格或参数为最低要求，供应商可提供品质相同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

19.4 供应商应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逐条应答，并标明与招标文件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对招标文件有具体规格、参数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其所投货物的具体数值。

20. 投标保证金

20.1 本项目供应商无须提交投标保证金，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处填写 0 元即可。

20.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递交投标承诺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提供或者提供不全的视为**无效投标**。

21. 投标有效期

21.1 投标文件应自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1.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通过公告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22. 投标文件形式和签署

22.1 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

22.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应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且清晰可辨，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2.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2.4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1）封面

上传投标文件封面。点击“导入文档”，可以导入 word 版 doc 格式封面。

（2）资格审查资料

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四、资格审查材料编制并上传。

（3）评审资料（获取主体信息库）

点击【评审资料】菜单，单击【同步诚信库】按钮，挑选身份类型，点击【确定】进行同步，弹窗提示【同步成功】。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手册 V1.0.doc。

（4）开标一览表

按照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进行填写。

（5）其他内容

点击“导入文档”，导入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做好的 word 版完整的投标文件。

建议在做 word 投标文件的时候，整理好导航目录，方便评委评标过程中查看投标文件。

22.5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和电子交易平台要求如实填写各项内容（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2.6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数字证书和单位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单位 CA 数字证书。

22.7 除有特别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2.8 其他形式的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23. 投标文件的提交

23.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24. 投标截止时间

24.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2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章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5. 迟交的投标文件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6.1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电子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供应商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26.2 供应商修改投标文件的，应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成完整的投标文件，并按照要求进行编制、加密和提交。对采用网上提交的加密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完成上传的文件为准。

26.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6.4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将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承诺函的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五、开标与评标

27. 开标

27.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http://www.hnngzy.net/>）），供应商无须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27.2 开标时，请各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hnngzy.net/>），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本单位 CA 锁（制作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锁）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如有）等活动。

27.3 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或在规定时间内一直解密失败导致解密不成功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27.4 供应商招标文件下载成功后，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放弃投标。

27.5 开标后，供应商如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须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要求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8. 资格审查

28.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能进入评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8.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

28.3 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网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或“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9. 评标委员会

29.1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成员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前从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有关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

29.2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29.3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9.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 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9.5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 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 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 其评审意见无效, 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30.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30.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

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数量不足3家的，不得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3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0.3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同一项目内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存在雷同或一致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制价格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0.4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7) 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31.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发起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事项均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进行，供应商应密切关注系统通知、提示的待办事项，并按照电子交易平台要求进行相应回复，供应商的澄清回复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答疑澄清的，视为放弃答疑澄清权利，并因此承担评标委员会对其作出的不利判断。假如要求答疑澄清的内容，供应商拒绝答疑澄清或未按规定程序和时间进行答疑澄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判断影响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将认定为**无效投标**。由此引起的所有后果和责任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后果和法律责任。

32. 评标价的确定

32.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32.2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3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得分。小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评标价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33. 相同品牌投标人家数的计算

3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3.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3.3 核心产品有多个时，提供单个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也按一家投标人计算。本项目的核心产品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方法和标准详见第三章。

34.2 供应商的评审得分为所有评标委员会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4.3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供应商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4.4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5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 采购项目废标

35.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5.2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5.3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35.4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并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6. 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36.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

36.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36.3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资料、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

36.4 在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标委员会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36.5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评标委员会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36.6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36.7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六、中标和合同

37. 确定中标人

37.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7.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组织并列的中标候选人当面按照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37.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8. 中标通知书

3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但该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中标的供应商是否已经收到该通知。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或 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8.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8.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9. 付款方式及履约保证金

39.1 本项目付款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9.2 履约保证金：收取，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0. 签订合同

40.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0.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40.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40.4 如采购人对中标人拒签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0.5 如中标人不按第 40.1 条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0.6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实际采购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40.7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41. 履约验收

本项目采购人（实际采购方）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验收。

七、质疑与投诉

42. 询问

42.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2.2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2.3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43. 质疑

4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须一次性提出。

43.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的内容应当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提供，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函内容有缺失的，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应当一次性告知质疑人需补充的材料及补交的截止时间。补交的截止时间与法定质疑期的截止时间一致。质疑人于截止时间后提交补充材料的，将被拒绝。

43.4 质疑函的内容应当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提供（格式详见附件 1）。质疑函的接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3.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

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43.6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质疑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依法向相关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5.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46. 执行国家采购政策：

(1)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 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3)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4)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5)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6) 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 财政部 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

(7)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 号）；

(8) 《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

(9)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10) 其他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规定。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 综合评分法 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及本章的规定进行评标。

二、评标原则及程序

(一)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二) 评标程序

1、资格性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审查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果投标人为自然人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 按要求提供 2. 合法有效 3. 按规定签章
2	财务状况报告	经审计的 2022 年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 按要求提供 2. 合法有效 3. 按规定签章
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提供近 2024 年以来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不需要缴纳税收的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 按给定格式填写 2. 按规定签章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提供近 2024 年以来至少 1 个月的社保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 按要求提供 2. 合法有效 3. 按规定签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1. 按给定格式填写 2. 按规定签章
6	信用信息（1）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不存在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7	信用信息（2）	<p>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p> <p>【资格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无招标文件所述的不良记录
注：以上审查因素任何一项不符合，该供应商资格审查结果将为不合格。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以下标准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标书雷同性分析	同一项目内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不存在雷同或一致的。
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签署和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4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
5	投标承诺函	按招标要求提交了投标承诺函。
6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7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
8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9	质量标准	合格，满足国家标准要求或行业标准要求。
10	质保期	本合同货物国产仪器设备整机免费质保期三年，进口仪器设备整机免费质保期一年
11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以上审查因素任何一项不符合，该供应商符合性审查结果将为不合格，其不再继续参与评审。		

3、比较及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2 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的澄清按供应商须知 31 条内容执行。

3.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

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5 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 (1) 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规定的；
- (2) 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 (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 (4) 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评分细则（适用于本招标项目）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经济标 (30分)	投标报价	1、投标人的有效最低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2、符合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扶持规定的，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投标报价评审。小微企业的评标报价=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1-10%)；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3、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	30
技术标 (55分)	技术指标和配置	投标人所投产品对照招标文件中技术指标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5分；*号项一项不满足扣2分，非*号项一项不满足扣1分，本项分扣完为止。	45分
	售后服务	投标人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人员安排方案、服务计划方案、服务内容阐述、按时履约的保障措施、响应时间及故障排除时间安排、应急响应方案） 内容充分、明确，可行性极强，得5分； 内容充分、明确，可行性较强，得3分； 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得1分； 缺项得0分	5分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时间进度安排计划、人员部署方案、人员实施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安全保障方案、系统运行管理方案、安装调试验收） 内容充分、明确，可行性极强，得5分； 内容充分、明确，可行性较强，得3分； 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得1分； 缺项得0分	5分
综合标 (15分)	安装培训	1、仪器正确安装调试并提供仪器培训方案和培训期间所需的试剂耗材； 2、培训仪器操作员3人及以上，并可提供二次培训； 以上满足1条加2.5分，最高加5分	5分
	类似业绩	投标人提供2020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扫描件，每提供一个有效案例得3分，最多得6分，不提供不得分。（有效案例包括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网上中标截图）	6分
	认证证书及著作权证书	1、生产厂家具有售后服务认证证书（提供扫描件）提供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2、支撑软件具有软件著作权（提供扫描件），提供2分，不提供不得分	4分

1、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的证件、证明材料等清晰可辨，并承担因提供的证件、证明材料等模糊不清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效或者评分项不得分情形的全部责任。

2、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交的所有证件及证明材料真实、准确，未存在弄虚作假情况，采购人保留在签订合同前核实其提供的证明材料真实性的权利，如发现存在弄虚作假情况，将视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将报请财政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进行处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前提:

1、本章中标注“*”的条款为采购需求的主要条款，注“*”的条款不满足的在评分细则“技术指标响应情况”评审项目中扣除相应分值。

2、无论本章采购货物需求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货物及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包一:

技术参数要求（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表面等离子共振分子互作系统）

河南中医药大学医学类共享平台建设新药物开发实验设备采购 A 包 项目采购需求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备注
1	表面等离子共振分子互作系统	台	1	是	
2	振动切片机	台	1	否	

二、货物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1	表面等离子共振分子互作系统	<p>1、功能：</p> <p>1.1 实时、直接、动态的观测分子间相互作用的全过程，并给出其结合的特异性，结合强弱（即亲和力）以及分子识别的快慢与结合复合体的稳定性（动力学），阐述多个分子（或亚基）之间的组装过程以及顺序，作用机制（Mechanism of Action, MOA）以及构效关系（Structure-Activity Relationship, SAR）。</p> <p>2、主机技术指标</p> <p>*2.1 检测原理：检测技术要基于表面等离子共振 SPR 原理，可对标记及无标记样品进行实时检测，检测分辨率、灵敏度高，检测结果真实可靠。</p> <p>*2.2 检测范围：既要能够检测蛋白、多肽、抗原/抗体、核酸（含 DNA、RNA）脂类、多糖等生物大分子，又要能够对小分子化合物、有机小分子等进行检测，同时能够检测细胞、细菌、病毒、脂质体，以及血清、细胞上清等粗样品。需提供使用该品牌设备发表的检测蛋白质，化合物，核酸，细胞，细菌，病毒颗粒，脂质体，血清，细胞上清样品的已发表文章。</p> <p>2.3 应用范围：</p>	1	

2.3.1	亲和力与动力学测定 (KD、Ka、Kd)
2.3.2	大分子/小分子药物的筛选
2.3.3	药物结合活性检测
2.3.4	抑制剂筛选
2.3.5	竞争性结合及抗原表位作图, 亚型鉴定等
2.3.6	样品活性浓度测定
*2.4	亲和力、动力学等常数测定结果范围:
2.4.1	结合速率常数 (ka): $10^3 \sim 3 \times 10^9 \text{ M}^{-1} \text{ s}^{-1}$
2.4.2	解离速率常数 (kd): $10^{-6} - 1 \text{ s}^{-1}$
2.4.3	亲和力 (KD): $10^3 \sim 3 \times 10^{14} \text{ M}^{-1}$
*2.5	设备检测分辨率和灵敏度:
2.5.1	基线噪声: $< 0.03 \text{ RU (RMS)}$ 且噪音越低越佳。
2.5.2	基线漂移: $< 0.3 \text{ RU/min}$
2.5.3	样品浓度检测下限要 $\leq 1 \text{ pM}$.
2.6	设备硬件指标:
2.6.1	内置自动进样器, 全自动样品装载和注射
*2.6.2	检测流通池 (Flow Cell) ≥ 6 个, 可独立、配对串联使用, 流通池池高度不超过 $50 \mu\text{m}$ 。
2.6.3	系统流速: $1-100 \mu\text{l/min}$
2.6.4	有机溶剂矫正: 自动
2.6.5	最小样品进样体积: $1 \mu\text{l}$
*2.6.6	样品容器类型: 同时支持 1.5 mL 道夫管、96 孔板 (深+浅, U+V) / 384 孔板 (深+浅, U+V)。需要提供硬件照片证明。
2.6.7	样品仓温控 $4-37^\circ\text{C}$, 温控精度: $\leq 3 \times 10^{-3}^\circ\text{C}$ 。
*2.6.8	检测仓可与样品仓分开温控, 范围 $25-37^\circ\text{C}$, 温控精度: $\leq 3 \times 10^{-3}^\circ\text{C}$ 。
2.6.9	自动在线溶液脱气
2.6.10	自动在线背景扣除
*2.6.11	检测最小分子量: 无分子量限制
*2.6.12	支持 sample-buffer, Dual injection, ABA injection, Poly injection 等多种功能, 满足抑制剂筛选、表位分析、复合物组装顺序等应用, 需要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2.7	配套试剂、耗材指标:
2.7.1	单一独立传感芯片或传感器检测, 确保数据的稳定性及一致性。
2.7.2	具有多种原厂传感器芯片, 包括共价偶联蛋白, 特异性捕获抗体及标签蛋白, 特异性捕获疏水分子的原厂芯片。
2.7.3	有与仪器配套的检测试剂和耗材。有能够用于捕获人源/鼠源抗体、his 标签、GST 标签、生物素标签等样品的芯片和配套试剂盒等可选。
*2.7.4	传感器芯片可多次再生, 再生 100 次的变异系数要 $< 5\%$ 。
3.	软件技术指标:

		<p>3.1 能够实时检测和采集数据，并且进样时间、进样位置、流速、流路等反应参数能够实时自由设置，能够实时显示样品名称、种类、体积，能够进行连续流控制，并自动扣减背景。</p> <p>*3.2 能够在进样过程中暂停进样，可根据结果选择继续进样或放弃进样。需要提供软件截图。</p> <p>3.3 具备片段化合物的清库、筛选功能，预设清库、筛选实验方法模块及对应的自动分析方法模块。</p> <p>3.4 具有抗体表位分析功能，预设夹心法、串联法、预混法等经典的抗体表位检测方法，并具有对应的自动分析方法模块。</p> <p>3.5 具有浓度检测和效价检测功能，可以测定活性浓度、PLA/EC50，并自动拟合。</p> <p>3.6 可以模块化、批量分析动力学等结果，能够自由选择分析、拟合模式，并自动拟合分析。数据分析结果支持多种输出 Excel, JPEG, PPT 格式。</p> <p>*3.7 具备队列运行功能，可将不同实验整合在队列中。需要提供软件截图。</p> <p>*3.8 队列运行中，软件可自动判断偶联结果，并根据结果判断是否执行队列中的后续实验。需要提供软件截图。</p> <p>3.9 偶联实验中，除了设置偶联时间外，还可设置目标偶联量，软件可智能化控制进样时间以达到目标偶联量。</p> <p>3.10 能够进行动力学、亲和力筛选数据分析，拟合分析，并且具有多种拟合模型可供选择，包括但不限于：1:1 结合，1:1 解离，Bivalent 模型（抗体专用），Heterogeneous ligand（多聚体分析），Two-state(协同效应)。</p> <p>3.11 能够进行溶剂矫正分析，能够设置参比或对照通道，并且自动扣减背景或/和矫正系数。</p> <p>3.12 具有智能数据质量评估系统，能够图形化显示评估结果。能够对结果自动进行统计学分析，并给出相应参数。需要提供软件截图。</p>		
		<p>4、技术服务：</p> <p>4.1 安装、校验、初始试运行要求</p> <p>4.1.1 厂家负责现场安装、调试，并达到产品设计的各项技术标准，校验符合要求。除仪器本身自带数据处理工作站，需另配置数据工作站一台，用于脱机数据处理，配置 i7 处理器，16GB 内存，1TB 以上硬盘，1GB 独立显卡，27 英寸高清液晶显示器，win7 以上操作系统。</p> <p>4.1.2 初始试运行各类功能操作与产品功能一致且达到设计标准；技术参数中“*”项内容的参数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及产品官方网站内容，自行彩印材料不能作为支撑材料，进口货物需提供厂家或总代理公章授权）。</p> <p>4.2 人员培训要求</p> <p>4.2.1 现场培训：生产厂家负责仪器设备的基本原理、操作应用、注意事项、日常维护等内容，使其能够掌握仪器的正确操作和日常保养、维护及简单故障的处理。</p>		

		5、质量保证期		
		整机及所有配套产品提供3年免费保修服务		
		6、售后服务要求		
		6.1 货物有完善服务体系。		
		6.2 具有维修站及零备件库，有专职维修工程师。保修期后，保证长期供应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服务。技术服务中心（包括维修中心）或消耗品代理商应当提供所有的服务，包括备用零配件及消耗品。		
		6.3 售后服务时间要求：在接到用户维修要求后，应在48小时内到达仪器所在地进行维修。		
		7、其他		
		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该设备需提供盖有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公章的投标授权书原件及技术证明材料。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	备
2	振动切片机	<p>1. 设计紧凑的独立控制面板，图形化按钮有效控制所有的操作。</p> <p>*2. 带振动刀片的全自动切片机，可在自动切片模式下操作，也可在半自动切片模式下操作。</p> <p>3. 自动切片模式下带有样品回缩功能；半自动切片模式下无自动样品回缩功能，但可以手动执行回缩。</p> <p>*4. 切片厚度设置：手动，以1μm递增；或自动，最厚不小于1000μm；切片厚度可计。</p> <p>5. 切片频率（$\pm 10\%$）：$\geq 85\text{Hz}$（$\pm 10\%$）。</p> <p>*6. 切片振幅：0-3mm，0.05mm增幅。</p> <p>7. 切片速度（$\pm 10\%$）：0.01-1.5mm/s</p> <p>0.01 - 0.1, 0.01 mm/s 增幅；</p> <p>0.10 - 0.5, 0.02 mm/s 增幅；</p> <p>0.50 - 1.5, 0.10 mm/s 增幅。</p> <p>8. 返回速度（$\pm 10\%$）：1.0-5mm/s，0.5mm/s增幅。</p> <p>9. 样品垂直总行程：不小于20mm（电动）。</p> <p>*10. 切片范围及切片窗口：不小于45mm；0.5mm-45mm。</p> <p>11. 样品回缩：0-100μm（可调，可关闭）。</p> <p>12. 通过控制单元操作，可保存8组用户参数设置。</p> <p>13. 在生理条件下工作：可拆卸的冰浴盘和缓冲盘保证工作在生理条件下进行。</p> <p>*14. 保证最佳切片质量：（Jonas进样）；避免Z轴上的纵向运动：通过Vibrocheck进行测量；通过刀架上的调节按钮把振动降到最低。</p>	1	

		<p>15. 全新刀架，提供安全的刀片安装：可以适用剃须刀，注射刀片或者蓝宝石刀片，整片剃须刀额可以插入刀架，无需将刀片截成两半；刀架可以翻折 90°，以便插入刀片；优化的设计可以防止缓冲液溢出。</p>		
		<p>*16. Vibrocheck 震动检测器：针对刀片的垂直向移动的自动检测装置，保证切片角度不会发生偏移，保证样品各个位置厚度保持一致。</p>		
		<p>17. 技术服务：厂家负责现场安装、调试，并达到产品设计的各项技术标准，校验符合要求；现场培训：生产厂家负责仪器设备的基本原理、操作应用、注意事项、日常维护等内容，使其能够掌握仪器的正确操作和日常保养、维护及简单故障的处理。</p>		
		<p>18. 质量保证期：整机及所有配套产品提供 3 年免费保修服务</p>		
		<p>19. 售后服务要求：货物有完善服务体系，有专职维修工程师。保修期后，保证长期供应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服务。技术服务中心（包括维修中心）或消耗品代理商应当提供所有的服务，包括备用零配件及消耗品。在接到用户维修要求后，应在 48 小时内到达仪器所在地进行维修。</p>		

包二：

技术参数要求（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实时荧光定量 PCR 仪）

河南中医药大学医学类共享平台建设分子生物学检测设备采购 B 包 项目采购需求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备注
1	多功能酶标仪	台	1	否	
2	实时荧光定量 PCR 仪	台	1	是	
3	超高灵敏度化学发光凝胶成像系统	台	1	否	

二、货物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1	多功能酶标仪	<p>一、设备功能</p> <p>用途：吸收光(Abs)、荧光强度(FL)、化学发光(Lum)、时间分辨荧光(TRF)、荧光偏振(FP)、荧光共振能量转移(FRET)、均相时间分辨荧光(HTRF)、时间分辨荧光共振能量转移(TR-FRET)、生物发光共振能量转移(BRET)功能</p> <p>二、配置要求</p> <p>2.1、主机一台</p> <p>2.2、64 孔超微量检测板 一套</p> <p>2.3、四光栅+滤光片双光路系统 一套</p> <p>2.4、双通道注射器 一套</p> <p>2.5、内置十英寸大屏幕 一套</p> <p>2.6、NFC 卡片 8 个</p> <p>2.7、配套数据处理器一台，i7 处理器，16GB 内存，1TB 硬盘，1GB 独立显卡，27 英寸 4K 高清液晶显示器。Windows 64 位系统，win7 以上操作系统以及操作和分析软件 一套</p> <p>2.8、操作手册 一套</p> <p>2.9、安装工具 一套</p> <p>三、性能参数</p> <p>3.1、检测类型要求：6-384 孔微孔板，</p> <p>*3.1.1、≥64 孔超微量检测板 (2 μl)</p> <p>3.2、应用范围要求：吸收光(Abs)、荧光强度(FL)、化学发光(Lum)、时间分辨荧光 (TRF)、荧光偏振 (FP)、荧光共振能量转移 (FRET)、均相时间分辨荧光 (HTRF)、时间分辨</p>	1	

	<p>荧光共振能量转移 (TR-FRET)、生物发光共振能量转移 (BRET)、Western Blot</p>	
	3.3、光源要求是高能氙闪灯	
	3.3.1、光路系统至少标配四光栅+滤光片，激发和发射光栅和滤光片可随意搭配	
	3.4、温度控制要求室温+5℃~66℃	
	3.5、震荡方式至少包括线性、圆周、双圆周三种模式	
	*3.6、检测器要求<-3℃制冷 PMT	
	3.7、检测模式：终点法，动力学，全波长扫描，孔域扫描	
	3.8、工作站连接方式：网线（直接接入局域网），允许一台工作站控制多台仪器，同时数据可以存入网络中的任何终端工作站，进行数据共享和分析	
	3.9、吸收光模块：	
	3.9.1、波长范围至少包含 230nm-1000nm 且步进 1nm 可调	
	*3.9.2、波长带宽要求：≤4.0nm	
	3.9.3、光度量范围：0-4.0(OD)	
	3.9.4、光程校正技术：配有光径传感器技术，可以将实测的光密度值校正为 1cm 光径下的吸光度值，使对微孔板的测读达到分光光度计的精度，校正结果不随温度变化而变化	
	3.10、荧光强度要求：	
	3.10.1、荧光检测要支持微孔板顶部及底部检测两种检测模式	
	3.10.2、波长范围至少包含 250nm—850nm 且步进 1nm 可调	
	3.10.3、带宽：(EX) ≤15nm；(EM) ≤25nm	
	3.10.4、动态学范围：>6 个数量级	
	*3.10.5、灵敏度(光栅)： ≤ 1pM 荧光素，96/384 孔板顶读； ≤2.5pM 荧光素，96/384 孔板底读 灵敏度(滤光片)： ≤0.5pM 荧光素，96/384 孔板顶读； ≤2.5pM 荧光素，96/384 孔板底读	
	3.11、化学发光要求：	
	3.11.1、波长范围至少包含 300nm—850nm 且步进 1nm 可调	
	3.11.2、动态学范围：>7 个数量级	
	3.11.3、灵敏度（闪光）： ≤20amol ATP	
	3.11.4、孔间干扰：<0.1%，白色 96 孔板；<0.2%，白色 384 孔板	
	3.12、时间分辨荧光要求：	
	3.12.1、波长范围：EX 滤光片：350nm（带宽 60nm），EM 光栅：450-750nm	
	3.12.2、动态学范围：>5 个数量级	
	3.12.3、检测灵敏度： ≤10fM 镭元素，96/384 孔板；	
	3.13、荧光偏振要求：	
	3.13.1、波长范围至少包含 300-750nm；	
	3.13.2、检测灵敏度： 滤光片≤1mP 标准偏差 (1nM 荧光素，96 孔板) 光栅 ≤2mP 标准偏差 (10nM 荧光素，96 孔板)	

		<p>*3.14、具备近场芯片感应通讯和身份识别功能（NFC）：配备用户身份识别卡，内置感应芯片，使用前用户只需进行识别卡扫描，仪器即会自动识别用户身份，进入到该用户的个性化界面，调出所有此用户账户下的已建立的程序，然后点击运行即可，达到无纸化化的仪器登记使用管理。</p> <p>*3.15、仪器主机面板嵌入式≥10英寸屏幕触摸屏，直接使用在线触屏，即可进行程序、参数设置、读板、存储数据（至USB或网络路径）、数据展示和浏览；</p> <p>3.16、多功能酶标仪内置培训视频可随时在线调用观看；</p> <p>3.17、超微量检测板模块</p> <p>*3.17.1、支持≥64通道同时上样（提供配件照片）</p> <p>3.17.2、最小支持体积 2ul</p> <p>3.18、双通道注射器模块</p> <p>*3.18.1、注射器通道：内置双通道，1 μL 增量，单次分液体积最大可到 50ml。</p> <p>3.18.2 支持的模式：ABS, FI 和 Lumi</p> <p>3.18.3 分液准确性：± 5%@100 μL</p> <p>3.18.4 分液精确性：<2% cv@100 μL</p> <p>3.18.5 死体积：管路体积：≤250 μL；回流死体积：≤10 μL</p> <p>*3.19、数据分析软件可自动进行数据的运算及存储；可完成图表曲线制作，并可完成坐标轴的自由定义和转换，≥23种曲线拟合方式；完成自编公式和程序的存储及运行；仪器的各种功能均可通过工作站控制完成；（提供 23 种曲线拟合方式的软件截图证明文件）</p> <p>四、售后服务及厂家资质</p> <p>4.1 整机质保期 3 年，需提供厂家盖章的售后服务承诺。</p> <p>4.2 仪器厂商在接到最终用户报修通知的 2 小时内应答，48 小时内工程师上门服务；</p> <p>4.3 仪器厂商应在现场免费进行安装调试该系统，确保仪器技术指标验收合格；并负责在现场或培训基地培训买方的技术人员、操作和维护人员；</p> <p>4.4 全国免费 400 服务热线，每周 7 天×8 小时在线服务，指导操作，诊断排除故障；</p> <p>4.7 为保证所投产品为原厂售后服务品质，投标时需提所投设备厂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厂商公章；技术参数中“*”项内容的参数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及产品官方网站内容，自行彩印材料不能作为支撑材料，进口货物需提供厂家授权）。</p>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	备
2	实时荧光定量 PCR	<p>一. 设备功能</p> <p>用于基因表达分析研究，目的基因的定量分析，进行 SNP 单核苷酸多态性和突变位点的分析检测。具备高分辨溶解曲线 HRM 功能，基因扫描功能等</p>	1	

二、配置要求
2.1. 设备主机及通量模块 1 台
2.2. 数据工作站 1 套
2.3. 装机试剂盒 1 套
三、性能参数
3.1 常规指标
3.1.1 装机指标：装机实验时可进行 1000 拷贝和 2000 拷贝模板浓度的区分实验。
3.1.2 检测模式：HybProbe 杂交探针、SimplProbe 单探针、染料模式、水解探针、分子信标、蝎型探针、高分辨率熔解曲线 (HRM) 等
3.1.3 线性范围：1-10 ¹⁰ ，11 个数量级
3.1.4 检测灵敏度：可检测单拷贝基因
*3.1.5 通量规格：可以选配 96 孔模块与 384 孔模块
*3.1.6 模块互换：96 孔模块与 384 孔模块两种通量模块实验室可自行更换，更换后无需校准
3.1.7 重复性：样品检测 CV≤0.15% (Cp 值)
3.1.8 精密性：≤1.5 倍拷贝数差异 (置信度≥99.8%)
3.1.9 校正：ROX 通道可用于样本标记，无需被动染料校正
3.2 温控系统
3.2.1 温控模块：采用银质半导体温控模块
3.2.2 温控模块平均温控速率：≥6.5 °C/s (平均温控速率)
3.2.3 样本平均温控速率：≥4.4 °C/s
3.2.4 温度准确性：≤0.1 °C (37-99 °C) (需提供公开发行的彩页 (生产厂家盖章))
*3.2.5 温度均一性 (Tm)：±0.1 °C (37-99 °C) (需提供公开发行的彩页 (生产厂家盖章))
*3.2.6 熔解曲线温度分辨率：0.01 °C (需提供公开发行的彩页 (生产厂家盖章))
3.2.7 熔解曲线数据采集频率：每摄氏度采集最多可达 100 个数据点
3.2.8 高分辨率熔解曲线反应时间：<10 分钟，提供软件截图
3.2.9 熔解曲线反应时间：小于 5 分钟，提供软件截图
3.2.10 高分辨率熔解曲线 HRM：支持，提供该应用 300 篇文献目录
3.3 光学系统
3.3.1 光源：高强度白色固态光源
3.3.2 激发波长：390-710 nm，且连续不间断
3.3.3 单个光源寿命：> 10000 小时
*3.3.4 多重检测能力 (96 通量及 384 通量时)：≥6 重
3.3.5 所有样本同时检测：要求所有样本同时激发并采集数据，孔间无时间差
*3.3.6 激发滤光片与检测滤光片可自由组合，在 96 通量及 384 通量检测时，均可提供≥19 种以上不同的组合的检测模式
3.3.7 全固定光路设计，无移动机械部件，激发光源与检测系统在

	工作中无需移动，保证系统稳定性		
	3.3.5 免维护，固定光路，无需定期校正光路（提供厂家证明）		
	3.4 软件		
	3.4.1 具备颜色补偿功能		
	3.4.2 具有定性定量（绝对定量、相对定量）、自动报告熔解温度、自动报告基因分型结果、高分辨率熔解曲线分析等功能，配套的运行和结果分析软件，能够针对观察到的扩增情况随时增加循环数目，实时动态监测，扩增和检测同时进行		
	3.4.3 绝对定量：最大二阶导数法或基线法，以非线性标准曲线进行绝对定量，可单点定标		
	3.4.4 相对定量：含扩增效率校正的相对定量方法；假定扩增效率=2的相对定量方法；导入标准曲线进行效率校正的相对定量方法		
	3.4.5 基因分型：支持使用熔解曲线法或水解探针法进行基因分型		
	3.4.6 质控性能：标配软件符合 FDA 21 CFR Part 11 法规，便于数据溯源		
	3.4.7 扩展性：具备 LIMS（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接口，可以实现远程控制并可以结合自动装载微孔板的工作站。		
	3.4.8 可拓展功能：可通过整合原厂提供的自动化样本转移、核酸提取仪、PCR 体系配置实现一体化系统，由一台控制单元操控，各环节的仪器可按照 PCR 实验室分区在不同区域内放置，实现从原始样本到 qPCR 结果获得的全自动化工作流程		
	3.5 试剂：		
	3.5.1 配套耗材：开放平台，可使用市面上国产或进口的各品牌试剂及第三方提供的 8 连板、96 孔板和 384 孔板		
	3.5.2 支持的荧光染料种类：包括但不限于 FAM™、SYBR®、Fluorescein、SYPRO® Orange、VIC®、JOE™、TET™、HEX™、TAMRA™、Texas Red®、Alexa Fluor 633、LC Cyan 500、Fluo 3、ResoLight、EvaGreen、LC Green、Cy3、Cy5、Yellow555、LC Red610、ROX、SYPRO Ruby、LC Red640、Snarf 1、Acid Fuchsin、Cy5.5、LC Red670、LC Red705 等	1	
	3.5.3 原厂病原体检测试剂：可提供原厂六重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支持多种病原体检测；提供用于染色法和探针法定量、基因分型、HRM 的原厂试剂；以及多种病毒、真菌、细菌、寄生虫和肿瘤/血液疾病相关基因位点的原厂检测试剂，检测疾病种类包括：呼吸道疾病、胃肠道疾病、超级细菌检测、新生儿疾病检测等。		
	3.5.4 原厂质控试剂盒：提供多种原厂阳性质控试剂盒、阴性质控试剂盒、内质控试剂盒、提取质控试剂盒、过程质控试剂盒等		
	四、售后服务及厂家资质		
	4.1 仪器在调试通过后提供 3 年保修服务，在保修期内，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消耗品除外）。		

		4.2 仪器厂商在接到最终用户报修通知的 8 小时内应答,48 小时内工程师上门服务;		
		4.3 仪器厂商应在现场免费进行安装调试该系统,确保仪器技术指标验收合格;并负责在现场或培训基地培训买方的技术人员、操作和维护人员;		
		4.4 全国免费 800 服务热线,每周 7 天×8 小时在线服务,指导操作,诊断排除故障;		
		4.5 在国内有保税仓库,保证零配件供应及时;		
		4.6 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该设备需提供盖有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公章的投标授权书原件及技术证明材料。技术参数中“*”项内容的参数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及产品官方网站内容,自行彩印材料不能作为支撑材料,进口货物需提供厂家授权)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	数量	备注
3	超高灵敏度化学发光凝胶成像系统	<p>1.用途:采集多色荧光(multiple-fluorescence)、红外荧光(NIR-fluorescence)化学发光(chemiluminescence)、比色(colorimetric)及 Stain-Free 免染成像等核酸凝胶、蛋白凝胶、印迹膜等的数字图像,并对获得的图像进行数据分析。</p> <p>2.模块:微量蛋白表达分析系统主机、印迹样品盘、白光样品盘,配套数据处理工作站。</p> <p>3.性能与技术要求</p> <p>3.1、硬件性能</p> <p>3.1.1、功能涵盖:化学发光,光密度成像,荧光成像,Stain-Free 免染成像等,应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核酸凝胶: Ethidium bromide、SYBR® Green、SYBR® Safe、SYBR® Gold、GelGreen™、GelRed™、Fast Blast™、Texas Red、Fluorescein、Oligreen、Picogreen、GelStar;蛋白凝胶: Coomassie Blue、Copper stain、Zinc stain、Flamingo、Oriole、Silver stain、Coomassie Fluor Orange、SYPRO Ruby、Krypton;印迹膜:Chemiluminescent、Colorimetric、SYPRO Ruby、Coomassie Fluor Orange、Alexa Fluor 488、DyLight 488、Qdot 525、Qdot 565、Qdot 625。</p> <p>*3.1.2、CCD 检测器:增强型超冷 CCD 检测器,分辨率 6.1M pixel (2,758x2,208)</p> <p>*3.1.3、设备内置 12.1 英寸触摸屏控制,支持多点触控功能,非外配触控屏,保证系统一致性、稳定性。</p> <p>3.1.4、425nm 处绝对 Q/E(光电转化率)值:70%,绝对 Q/E 峰值:75%@525nm</p> <p>3.1.5、CCD 暗电流:0.002 e/p/s; CCD 读出噪音:6 e-rms,提供弱光成像所需</p> <p>3.1.6、使用 f/0.95 快速对焦镜头,提高进光量的同时完成自动聚焦</p> <p>3.1.7、自动优化曝光功能,所有成像过程均保持自动对焦</p>	1	

	<p>3.1.8、16bit 数据采集（65,536 灰度级，4.80D），所有样品动力学范围>4 个数量级</p> <p>3.1.9、智能样品托盘技术，自动识别插入的样品盘类型，选择成像功能。Chemi/UV/Stain-Free 样品盘（化学发光、紫外和免染样品成像）；白光样品盘（将透射紫外转换为透射白光，考染、银染及其他蛋白成像）</p> <p>*3.1.10、滤光片转轮位置：8 位（5 色荧光、标准滤光片、平场校正、化学发光）</p> <p>3.1.11、自动模式，手动模式，累积曝光模式，化学发光预览模式</p> <p>3.1.12、数据传输：USB 及局域网</p> <p>3.1.13、累积曝光多次成像：可以在很长曝光时间内多次成像，且每次成像的曝光时间可以累积，从而避免反复曝光，而且用户可以挑选最中意的图像保存。</p> <p>*3.1.14、Stain-Free 成像功能：可以实现样品蛋白质条带电泳结束之后直接成像，无需固定、染色和脱色。提供 15 篇篇以上公开发表 SCI 文献作为证明。</p> <p>3.2、软件功能</p> <p>3.2.1、触屏软件控制系统</p> <p>*3.2.2、支持多用户操作，各用户可分别设置用户名及密码，以保护数据安全</p> <p>3.2.3、软件可自由安装于多台工作站，同时分析</p> <p>3.2.4、添加各种格式的文字注释</p> <p>3.2.5、自动条带检测，自动分子量测算，自动条带浓度测算</p> <p>3.2.6、相对含量百分数分析</p> <p>3.2.7、绝对浓度、密度计算</p> <p>3.2.8、12 种预设染料颜色标记显示及输出</p> <p>3.2.9、多幅图像合并显示并分析功能</p> <p>3.2.10、报告输出：包括图像仪名称、仪器序列号、使用者姓名、成像时间、光源名称、滤光片名称、泳道图示、条带标注等</p> <p>3.2.11、配有软件操作指南 flash</p> <p>3.2.12、软件免费升级</p> <p>3.2.13、中文版、英文版软件自由切换</p>	
	<p>4、附件、特殊工具、备用配件及要求：</p> <p>4.1 提供同品牌垂直电泳槽、转膜槽、电源。</p> <p>4.2 提供保证机器正常运行 1 年所需的备用配件。</p> <p>5、技术服务：</p> <p>5.1 安装、校验、初始试运行要求</p> <p>5.1.1 厂家负责现场安装、调试，并达到产品设计的各项技术标准，校验符合要求。除仪器本身自带工作站，需另配置工作站一台，用于脱机数据处理，配置 i7 处理器，16GB 内存，1TB 硬盘，1GB 独立显卡，27 英寸高清液晶显示器，win7 以上操作系统。</p> <p>5.1.2 初始试运行各类功能操作与产品功能一致且达到设计标准。</p>	

		<p>5.2 人员培训要求</p> <p>5.2.1 现场培训：生产厂家负责仪器设备的基本原理、操作应用、注意事项、日常维护等内容，使其能够掌握仪器的正确操作和日常保养、维护及简单故障的处理。</p> <p>5.2.2 线上培训：使用过程中随时可进行线上培训</p> <p>6. 质量保证期</p> <p>整机及所有配套产品提供3年免费保修服务</p> <p>7. 售后服务要求</p> <p>7.1 货物有400售后服务体系。</p> <p>7.2 具有维修站及零备件库。在中国境内有专职维修工程师。保修期后，保证长期供应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服务。在国内的技术服务中心（包括维修中心）或消耗品代理商应当提供所有的服务，包括备用零配件及消耗品。</p> <p>7.3 售后服务时间要求：河南当地有生厂家认证的驻地工程师，在接到用户维修要求后，应在12小时内到达仪器所在地进行维修。</p> <p>八. 其他</p> <p>技术参数中“*”项内容的参数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及产品官方网站内容，自行彩印材料不能作为支撑材料，进口货物需提供厂家公章授权）</p>		
--	--	--	--	--

二、项目相关要求

1.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所需的一切货物、材料和服务等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采购人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2. 施工过程中满足相关施工安全管理、强弱电施工标准、软件集成相关标准等。

3. 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技术及相关文档，中标人应协助项目单位，负责建立、维护、交接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文档，确保项目文档的内容体现本项目的实施过程，并确保项目文档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4. 验收条件和标准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技术规格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投标文件所附的“技术条款偏离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货物和服务质量应当符合采购文件的约定，以及供应商的承诺。投标人承诺本项目所投的所有设备与学校同类设备相互兼容和对接；如有虚假取消中标资格并按虚假应标情况处理。

5. 知识产权要求

供应商承诺，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同时，在交付本合同成果中也不会涉及或非法使用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

三、售后服务要求

自接到报修后2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如不能及时解决问题要提

供备机服务、直到原设备修复。在质保期或保修期内，凡正常使用出现故障，投标人应提供免费维修，并负担维修过程中的费用。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货 物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采购项目编号）

签订地点：河南郑州

签订时间：****年**月**日

甲方（盖章）：河南中医药大学

乙方（盖章）：*****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招标代理机构：*****招标服务有限公司（项目编号：XX）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货物及相关服务事宜，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名称及价格

1.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下表中所列货物和相关的安装调试服务等（详细配置清单见附件）。

(1) 清单 1：免税进口科学研究和教学用品

单位：元

序	货物名称	品牌/制造商	型号规格	原产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RMB)	小 计 (RMB)	交 货 时 间
1	*****	*****	*****	***	*	*	****	****	签订合同 后**天内
2	*****	*****	*****	***	*	*	****	****	签订合同 后**天内
备件、专用工具、耗材等									
									签订合同 后**天内
									签订合同 后**天内

合计	人民币大写：*****（¥：*****元）	
备注		

(2) 清单 2：非免税货物

单位：元

序	货物名称	品牌/制造商	型号规格	原产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RMB)	小 计 (RMB)	交 货 时 间
1	*****	*****	*****	***	*	*	****	****	签订合同 后**天内
2	*****	*****	*****	***	*	*	****	****	签订合同 后**天内
备件、专用工具、耗材等									
									签订合同 后**天内
									签订合同 后**天内
合计	人民币大写：*****（¥：*****元）								
备注									

2. 本合同（清单 1+清单 2）总金额人民币大写：*****（RMB：*****元）。

3. 本合同总金额为货物从生产厂家至河南中医药大学校内甲方指定地点总价。包括：货物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培训、运输、保险、验收检测费、各类税费及相关技术服务费用和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与备品备件等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

4. 乙方负责办理合同所涉及的进口货物海关免税手续，甲方协助乙方办理进口免税相关事项，提供与其享受免关税待遇相关的证明文件资料，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金额内。

5.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6. 乙方所供货物若与合同要求不相符时，甲方有权拒收，并拒付该部分货物的货款。

7. 履约保证金：

双方签订合同前乙方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中标价（成交价）5%作为履约保证金，

若乙方未履行合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要求的，则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若乙方履行合同，货物经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甲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凭收款收据）。

交纳方式：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汇（存）入采购方指定银行帐户：

开户名称：河南中医药大学

账 号：1702020609200014257

开户行：工商银行花园路支行（请注明中标通知书中的合同编号）

二、货物质量标准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相关标准、行业强制性标准及环保要求。同时技术指标必须与乙方投标文件所陈述的指标保持一致。用于临床的医疗仪器必须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厂原包装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技术文件等），且进货渠道合法。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包装外观完好、无破损，货物洁净完好、无划痕、无凹陷、无退色、无锈迹。

4. 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该货物，乙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并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必要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河南省商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三、货物包装、交货

1. 包装

(1) 合同货物的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等由乙方负责。

(2) 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2. 交货

(1) 乙方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国产货物 30 日、进口货物 60 日内全部交货。交货完毕后及时提交货物验收申请（货物经验收合格的，交货日期以甲方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函日期为准；验收不合格的，交货日期以实际验收合格日期为准）。即在****年**

月**日前完成全部仪器设备的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乙方逾期交付物品，则每迟交一周货物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违约金，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

(2) 根据所购货物情况，甲方确定是否在发货前对所供货物进行检查，以保证所发货物与合同一致。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交货地点：河南中医药大学指定地点。

(4) 合同货物抵达甲方后，由甲乙双方一同清点货物数量，开箱检验表面状况，核对规格型号。并负责解决开箱检验清点发现的问题和赔偿。

(5) 乙方应将合同货物的产品序列号、用户手册、技术资料（包括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设备说明书、使用手册和其它相关技术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一并交付给甲方。

(6) 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应分别包装，并在包装箱外加以注明其用处。

四、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

1.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货物的安装调试至能够正常开机使用，且与合同要求的各项技术指标一致，符合各项安全标准，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2. 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五、安全责任

乙方在安装、调试合同货物过程中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人身安全及防火安全的规定，做好各项防护措施，防止各类事故的发生，若造成人身伤害及货物损坏事故等，则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六、货物的验收

1. 在甲方验收前，乙方应提交合同货物验收报告、每台仪器设备制造厂商出具的明细装箱单、每台仪器设备制造厂商出具的出厂质量证书、每台仪器设备制造厂商出具的使用说明书。

2. 乙方应在甲方验收前，向甲方提供按本合同的技术规格、技术规范要求进行的测试报告和验收报告，验收以招投标文件、合同技术规格、产品相应的技术说明为标准。

3. 合同货物（系统）交货（完工）并完成操作培训、粘贴条码，且正常运行后，甲方使用单位组织验收。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4. 验收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

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 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货物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6. 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7.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省级（或相当于省级）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进口免税设备需要同时准备免税证明、报关单、外贸合同。

8.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9. 合同货物验收未能通过的，乙方负责及时整改。若整改后仍未能合格的，甲方依法追究其经济及法律责任。

10. 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验收合格日期以最后的签字日为准。

七、培训

乙方为甲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甲乙双方协商安排。与培训相关的未尽事宜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方案执行。如需要可另附培训协议。

八、付款方式

中标的货物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后，采购方组织有关人员及使用单位联合验收，验收合格后采购方支付合同价的总额。

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1、资金支付申请书；2、由甲方签字的验收报告；3、教学、科研设备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其他货物、服务需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具体步骤：乙方填写《资金支付申请书》、开具抬头为甲方的发票，并送交甲方；甲方填写《验收报告》，乙方凭《资金支付申请书》和《验收报告》由甲方支付货款。

九、质保期限

本合同货物国产仪器设备整机免费质保期三年，进口仪器设备整机免费质保期一年。质保期自甲乙双方在设备验收报告签字之日起计算。

十、售后服务

1. 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联系人：***，电话：*****）。

2. 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上门进行硬件维修、软件维护和升级等免

费服务，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但人为因素或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除外。

3. 质保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系统故障或问题告知后，8小时内做出回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

4. 质保期满后，乙方负责终身维修，维修需要更换零配件时，按出厂价收取，不再收取其他费用。维修响应时间为接到报修后24小时内。乙方不定期免费提供仪器维护和进行软件升级和技术指导。质保期满后，乙方根据用户需要提供使用人员继续培训服务，费用视情况而定。

十一、索赔

1. 甲方如对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有异议，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2. 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有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延长质量保证期。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30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十二、违约责任

1. 乙方未能交付货物，则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同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2. 乙方交付的货物与投标文件或合同不相符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同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则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交付最终时间以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申请验收函之日为准，但若货物经验收不合格的，交付最终时间以最终验收合格日期为准。），则每迟交一周货物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5%违约金（不可抗力除外），违约金乙方同意从货

款中扣除，逾期超过四周，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同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 甲方逾期付款，则每延迟一周付款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货款总额 0.5%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不可抗力除外）。

6. 乙方必须按甲方指定地点按时交货，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乙方必须按时负责调换至合格为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实际费用。不能按时调换至合格者，按不能交货处理。乙方若不能按时交货，甲方将不保证按时付款，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7. 若乙方提出换货，则按第十二条第 2 款执行。

十三、争端的解决

1. 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执和分歧，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或提交河南省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调解，如协商或调解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裁决。

2. 在进行仲裁期间，除提交仲裁机构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十四、合同组成

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下列附件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1. 中标通知书（附件 1）；
2. 中标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附件 2）；
3. 中标货物制造商配置清单（附件 3）；
4. 中标货物技术参数及配置表（附件 4）；
5. 供货商质量保障及服务表（附件 5）；
6. 中标货物安装培训计划表（附件 6）
7. 中标货物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附件 7）

8. 临床使用的医疗器械应提供一份以下复印件：①医疗器械注册证；②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③产品检验报告；④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⑤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等复印件一份。并保证以上证件均在有效期内。

十五、合同解除和终止

1. 甲乙双方各自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合同自然终止。
2.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或在指定期限

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十六、其它

1. 本合同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 合同若有变更须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
3.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合同修改书、往来信函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4.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生效日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5. 乙方承诺负责本合同货物的报废回收事宜。
6. 本合同一式十份，其中甲方六份、乙方二份，招标公司二份。
7. 本合同合计**页 A4 纸张，缺页、缺签字日期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8. 合同正式签订后，乙方应在两日内向甲方提供合同网络备案所需要的电子和纸质文档资料各一份，否则影响货款支付，后果自负。
9. 未详尽之处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河南中医药大学

乙方：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156 号

地址：

项目组织实施单位负责人签字：

企业法人签字：

项目主管校领导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学校印章：

单位印章：

开户银行：

帐 号：

名 称：

电 话：

电话：

传真：

传 真：

联系人手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扫描）

附件 2

投标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序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商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RMB)	小计 (RMB)	运输及保险费	技术服务费	税费	交货日期	交货地 (港)	备注
1	*****	*****	*****	**	*	*	**	*****	已含	已含	*	合同签订后 **日内	郑东新区 河南中医药大学	
2	*****	*****	*****	**	*	*	**	*****	已含	已含	*	合同签订后 **日内	郑东新区 河南中医药大学	
3	*****	*****	*****	**	*	*	**	*****	已含	已含	*	合同签订后 **日内	郑东新区 河南中医药大学	
4	*****	*****	*****	**	*	*	**	*****	已含	已含	*	合同签订后 **日内	郑东新区 河南中医药大学	
...	*****	*****	*****	**	*	*	**	*****	已含	已含	*	合同签订后 **日内	郑东新区 河南中医药大学	
...	备品备件 及其他	配件 消耗品 维护工具箱:		**	*	*	**	*****						
	合计					**		*****						
人民币总价		***** (¥: *****)												
备注		另附制造商: *****配置清单												

甲方货物负责人签字: ****

附件 3：制造商：

*****货物配置清单

甲方货物负责人签字：****

附件 4:

货物技术参数及配置表

序号	货物或配置名称	图片	型号规格	规格参数	数量	制造厂(商)	原产地(国)	甲方货物负责人签字确认
1	*****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甲方货物负责人签字:

附件 5:

供货商：***公司质量保障及服务表**

致：河南中医药大学：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的货物（具体货物见附件 3），我公司对该项目售后产品做出如下质保及售后服务承诺：

序	质量保障措施及服务内容	承诺	备注
1	整机保修	三年	
2	随机标准配件	三年	
3	加购选配件	三年	
4	随机资料、光盘介质、软盘介质、连接线、指示灯、电源线、随机工具等。	随机配置见随机装箱清单	
5	运输方式	免费送货上门	
6	交货时间	*****年**月***日前交货完毕	
7	安装、调试服务	免费安装调试	
8	整机免费换货期限	12 个月	
9	免费上门服务期	终身。提供随叫随到上门服务，全天候 24 小时响应（包括节假日如春节、国庆节、五一节等），	
10	质保期内产品故障服务响应时限	2 个小时内响应	
11	服务时间	24 小时（包括节假日如春节、国庆节、五一节等）	
12	上门时间	2 小时内响应及时上门	
13	故障修复时限	8 个小时内修复	
14	备品配件供应响应时限	1 个工作日内	
15	保质期满后的保修服务费用	详见开标一览表	
16	免费技术支持	终身	
17	客户操作人员技术培训	免费技术培训至少**名操作人员，操作和简单故障处理。	
18	郑州维修部地址		
19	联系人		
20	联系电话		
21	维修服务热线		
22	其他承诺		

承诺公司签字（盖章）：

附件 6:

*******号合同（或*****仪器）安装培训计划表**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一	培训所要达到的目 标	
二	培训内容	
三	培训标准	
四	培训时间	
五	培训人数	
六	培训费用	
七	培训地点	
八	其他优惠政策	

承诺公司签字（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维修服务热线：

附件 7:

*****制造商售后其它服务承诺

*****公司（盖章）

中标商签订合同需携带资料清单

1. 中标通知书（原件、复印件）；
2. 中标供货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3. 履约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原件备查）；
4. 法人授权函（被授权人应与投标文件相同）；
5. 企业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联系方式；
6.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联系方式；
7. 合同货物彩页；
8. 若合同中有临床使用的医疗器械，应提供以下复印件：①医疗器械注册证；②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③产品检验报告；④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⑤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并保证以上证件均在有效期内。

注：本校不接待非授权人员来校办理签订合同事宜。

填写提示：

1. 为方便双方审核合同，模板中乙方填写处请使用绿色字体，修改处使用红色字体，删除处使用双删除线表示。
2. 清单 1 免税进口科学研究和教学用品与清单 2 非免税货物分别填写。（若无免税货物清单 1 填“无”；若无非免税货物清单 2 填“无”）。
3. 若乙方对合同有不同意见需要修改本合同，请及时向甲方提出。
4. 乙方合同写好后，请先发给甲方具体使用人审核签字确认。
5. 双方最终确认的合同文本全部采用黑色字体打印。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541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二、投标函
- 三、投标报价表格
- 四、资格审查材料
- 五、技术及商务要求偏离表
- 六、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七、技术部分
-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九、投标承诺函
- 十、合理化建议及优惠条件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十二、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如有）
- 十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十四、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文件（如有）
- 十五、其他材料

注：若供应商不适用投标文件格式中“十一、十二、十三、十四项”的要求或格式，可删除这几项，下面序号可顺延。

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1.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2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结束。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联系电话：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果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投标文件，无须提交本授权委托书。

二、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们收到了项目编号为豫财招标采购-2024-1541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人民币（RMB¥：_____元），交货期为_____。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本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有效期的规定。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已经详细审阅了全部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单位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们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7）我单位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联系人：_____ 手 机：_____ 电 话：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投标报价表格

3.1 开标一览表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大写）	
投标总报价（小写）	
交货期	
质量保证期	
投标保证金	0 元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电子交易系统开标一览表中质量保证期为质保期。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2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名称	规格	型号	品牌	数量	产地	产品执行标准	单价（元）	金额
1	****	****	****	****	****	****	****	****	****
2	****								
3	****								
...	...								
合计									¥ ****.00元 (*****元整)

注：1、“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报价一致。

3、本表的填写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品目清单填写，此表不够可以续表。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资格审查材料

特别提醒：此章内容须同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资格审查材料”一栏中。

4.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注：1、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自然人（仅限中国公民），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加盖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4.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注：1、经审计的 2022 年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或 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参考《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 号）规定，审计报告应当由两名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方为有效。

2、加盖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4.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单位_____（单位名称）郑重承诺：

本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注：1、提供近 2024 年以来至少 1 个月的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2、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或公章。

4.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本单位_____（单位名称）在参加项目编号为豫财招标采购-2023-370的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6 信用信息网页查询截图

注：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若上述对象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存在失信记录的，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如发现供应商提供的查询截图存在不清晰、查询内容不全等问题，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审查时可在相关网站上即时查询相应信息，即时查询结果作为最终资格审查依据。

4.7 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说明

（由供应商自拟格式，并加盖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供应商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章，非企业性质的供应商无法在该公示系统查询的，则针对此项做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4.8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审查材料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五、技术及商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投标文件条款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投标文件条款”一栏由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 采购需求 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填写并进行逐项响应。

2、“偏离情况”一栏根据“投标文件条款”与招标文件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偏离必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3、“说明”一栏由供应商对偏离的情况做详细说明。

4、供应商应将任何不同于招标文件的条款列于“偏差表”中，未在本表中做出偏离说明的项目，视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六、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单位联系 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

注：业绩的认定标准及证明材料详见招标文件评标标准，此表不够可以续表。

供应商须随本表附有效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内容须清晰。供应商须将提供的有效证明材料按本表形式编号顺序进行编排。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业绩在评标时不予认可。

本表中信息如有虚假，一经查实，其投标无效。

七、技术部分

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技术标（文字宜精炼、内容具有针对性）：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在（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中，我单位保证做到：

- 一、公平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回扣、佣金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单位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并做出如下承诺：

1、除不可抗力外，我单位如果发生以下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贵方支付本招标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的 2%作为违约赔偿金。

（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在诚信库入库、参与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捏造事实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

（4）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如有）；

（5）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6）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2、如我单位中标，保证货物及服务均由我单位制作并提供相应的服务，决不分包、转包该项目。

3、如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在供货时，保证不调换产品、降低产品等级标准，不提供存在质量缺陷产品。

4、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合理化建议及优惠条件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此声明函，不属于的无须附此表。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属于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或 标的未包含招标文件所列的全部标的，可以不认可其中小企业资格，但不能以此为由否决其参加投标的资格。

（提醒：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此声明函，不属于的无须附此表。

2、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属于采购标的所属行业或标的未包含招标文件所列的全部标的，可以不认可其中小企业资格，但不能以此为由否决其参加投标的资格。

（提醒：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此声明函，不属于的无须附此表。

十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本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十四、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文件（如有）

如有，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加盖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十五、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及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第七章 附件

附件 1：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